**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省统筹区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应急指挥分会场可视化展示调度管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K2025-003**

|  |  |
| --- | --- |
| 采购人  审核意见 |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
| 现场监督部  审核意见 | 审核人签章：  　　　　　　　　　　　　　　　　 年 月 日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1月14日**

总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5](#_Toc53481662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8](#_Toc53481662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21](#_Toc534816635)

[第四章 项目需求……………………………………25](#_Toc534816636)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5](#_Toc534816639)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534816640)64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省统筹区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应急指挥分会场可视化展示调度管理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项目概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省统筹区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应急指挥分会场可视化展示调度管理服务）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可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或“新疆政府采购网”自行查看项目公告，并于2025年2月12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省统筹区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应急指挥分会场可视化展示调度管理服务

2.项目编号：GK2025-003

3.预算金额：3300000元

4.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3263540 元。

5. 采购需求：结合自治区疾控信息化建设的实际需要，从全面构建自治区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信息化和数字化能力的实际需要出发，以自治区疾控中心现有应急保障基础设施、应急值守和应急指挥系统为基础，建设应急指挥分会场可视化展示调度管理服务项目。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验收合格90个日历日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9. 本项目属于 “服务” 类

10.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行业划分标准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执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执行。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最近一个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1.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1.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6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或承诺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1）投标人属于大型企业的，必须将本项目合同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占合同金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部分不低于合同金额的18%），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投标时须按格式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格式自拟）以及接受分包的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的，必须将本项目合同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不低于合同金额的18%，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投标时须按格式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格式自拟）以及接受分包的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制造商属于小微企业的，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是否合同分包给小微企业不作强制要求，投标时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格式）。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自招标文件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方式：登录“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中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2月12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

### 五、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评标委员会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内容进行澄清，将通过腾讯视频会议方式进行，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做好人员、网络、设备准备工作，视频会议房间信息将适时告知投标授权代表，投标代表务必于开标当日保持手机联系畅通。

### 七、联系事项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碱泉一街380号

联系人：孙丽伟

联系电话：13669963689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噶尔街299号益民大厦4楼A408室

联系人：郑老师

联系电话：0991-3550126

### 八、其他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的澄清变更公告，网址分别为“<http://zwfw.xinjiang.gov.cn/xinjiangggzy>”和“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ashboard?siteCode=beijing，“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5、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金额: 0 元，供应商自主选择以银行转账或者电子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缴纳，具体缴纳方式如下：

方式一：银行转账

账户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采线下子账户

账号：300004010400137320000000005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七道湾支行

行号：103881001270

注：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须将保证金缴纳凭证编制到响应文件中提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供应商可现场提交或邮寄下列资料申请退还保证金：

(1)公司开户许可证或汇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3)《保证金退还审批表》（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4)资料提交或邮寄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噶尔街299号益民大厦4楼A408室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部，邮编：830063。收件人：王老师 电话：0991-3550126。

方式二：保函

（1）可以使用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险保函其中之一形式提交。

（2）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须将保函办理凭证加盖公章一并上传至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交。

（3）办理咨询电话：13364798888、0991—6660666；18160681166、4008005100。

若供应商未按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将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8、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以登陆新疆政府采购网,进入“项目采购” 自行打印中标通知书。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打印的中标通知书与现场开具的中标通知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系统技术支持电话：9576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 2、合格的投标人

2.1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次招标交易中心和采购人不收取标书工本费与中标服务费。

####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 二、招标文件

####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项目需求

（5）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6）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交易中心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期**七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交易中心。

####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交易中心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交易中心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和“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技术及售后服务承诺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内容。

####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5证明投标人所提供产品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 12、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或服务名称、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12.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12.3有关费用处理

招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2.4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5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2.6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项目总价：包括买方需求的产品价格、培训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地点、环境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

2、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 13、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投标货物说明

13.1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3.2 提供参加本项目类似案例简介；

13.3 培训计划；

13.4 详细阐述所投货物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3.5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 14、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提供投标人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 15、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 16、投标保证金（如果收取）

16.1在开标时，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6.2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5日内退还。

16.3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后5日内退还。

16.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4）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6.5 供应商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供应商的名称，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缴纳到指定账户（保证金缴纳方式及账户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其他）。

####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交易中心规定的开标之日后***12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18、投标有效期的延长

18.1 在特殊情况下，交易中心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交易中心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交易中心在接到投标人书面答复后，将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16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20.2 交易中心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 21、投标文件的拒收

21.1交易中心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

####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投标文件的撤回

22.1.1 电子投标文件的撤回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其电子投标文件。

22.1.2 投标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22.2投标文件的修改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

22.3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电子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开标与评标

#### 23、开标

23.1交易中心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线上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当参加开标活动。

23.2开标过程由交易中心组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将自动对项目进行开标，并公布各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

23.3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涉及到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结果确认等工作，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执行。

#### 24、评标委员会

24.1开标后，交易中心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4.2 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4.3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侯选人。

#### 25．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交易中心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5.3在评标期间，交易中心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25.4 交易中心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5.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未中标的投标人如需了解自己的评标得分及排序情况，可于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交易中心登记查询，逾期将不予受理。

#### 26．投标的澄清

26.1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有权以发送电子函件、召开视频会议或其它适当的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6.2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做出澄清，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7、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7.1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7.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结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进行反馈。

采购人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7.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1.3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交易中心将向其授权代表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标得分与排序。

27.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7.5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并通过书面形式告知投标人，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7.6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7.7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将载明其中的**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28、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8.1无效投标条款

28.1.1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8.1.2投标人未成功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28.1.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8.1.4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28.1.5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8.1.6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8.1.7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28.1.8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8.1.9投标人被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8.1.10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8.1.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作出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1.12 本项目采购产品被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等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而投标人所投标产品不在强制采购范围内的。

28.1.13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28.1.14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8.2废标条款：

28.2.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28.2.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2.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2.4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8.2.5 因“新疆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故障原因造成开标不成功的。

28.3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28.3.1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 六、定标

#### 29、确定中标单位

29.1中标候选人的选取原则和数量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

29.2 采购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9.3 交易中心将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和“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9.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9.4.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9.4.2向采购人、交易中心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4.3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9.4.4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29.4.5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9.4.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29.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9.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9.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9.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9.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9.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0 询问、质疑、投诉

30.1 询问

30.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30.1.2 采购人或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30.2 质疑处理

30.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30.2.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交易中心及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0.2.2.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0.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0.2.2.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交易中心、采购人将只对供应商第一次质疑作出答复。**

30.2.3质疑函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内容和要求进行填写。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30.2.4 交易中心及采购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

质疑接收人：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现场监督部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格尔街299号益民大厦A417

联系电话：0991-3551778。

30.2.5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30.2.5.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30.2.5.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30.2.5.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原件形式的质疑。

30.2.5.4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30.2.5.5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30.2.5.6无具体质疑事项内容，或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30.2.5.7所质疑事项已进行处理，或正在行政复议、仲裁、诉讼、投诉等其他程序的。

30.2.5.8不属于本中心管辖范围的质疑。

30.2.6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交易中心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30.3 投诉

30.3.1 质疑供应商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0.3.2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0.3.3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0.3.3.1 捏造事实；

30.3.3.2 提供虚假材料；

#### 30.3.3.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七、授予合同

#### 31. 签订合同

31.l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1.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1.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32、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2.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10%。

32.2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第三章 合同文本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_\_\_\_\_\_\_\_\_

乙方：（卖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组织的 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产品内容**

1.1 产品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数量（单位）：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圆（\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三、技术资料**

3.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转包或分包**

6.1本合同范围的产品，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6.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6.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七、质保期**

8.1 质保期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_\_ \_\_\_\_

8.2 交货方式：\_\_\_\_\_\_\_\_\_\_\_

8.3 交货地点：\_\_ \_\_\_

**九、货款支付**

9.1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及条件：\_\_\_\_\_\_\_\_\_

9.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税费**

10.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1.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1.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产品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1.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1.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5上述的产品的免费保修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后，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二、调试和验收**

12.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12.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2.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2.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2.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产品包装、发运及运输**

13.1 乙方应在产品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产品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3.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产品内。

13.3 乙方在产品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3.4 产品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3.5 产品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产品已送达。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3 乙方逾期交付产品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

16.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乌鲁木齐市。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7.3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 一、建设内容

按照国家疾控局综合司关于印发《加快建设完善省统筹区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实施方案》的通知（国疾控综规财函【2023】18号）的设计和任务清单的要求，结合自治区疾控信息化建设的实际需要，从全面构建自治区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信息化和数字化能力的实际需要出发，以自治区疾控中心现有应急保障基础设施、应急值守和应急指挥系统为基础，建设应急指挥分会场可视化展示调度管理服务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建设内容** | **数量** |
| 1 | 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及设备 | 1项 |
| 2 | 分会场可视化展示信息系统建设 | 1项 |
| 3 | 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分会场技术服务 | 1项 |

**二、建设目标**

1、通过构建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及设备来实现车辆、监控、无人机等跟应急值守与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平台对接，完成融合通信调度平台与应急车辆、无人机通讯的目的，同时也为“监测预警一张图”和“应急指挥一张图”中的指挥调度提供实时的前端数据支撑。

2、分会场可视化展示信息系统的建设，实现应急指挥调度多会场讨论、分析、决策，为应急队伍、应急专家、专业机构、应急物资等资源相关信息的综合管理，提供规范的场所及会商环境。

3、建立基于数字化预案的应急指挥能力，基于“应急指挥一张图”，实现应急资源管理智能推荐，调度指令自动发送，事件发展态势感知等功能，为应急资源调度、事件跟踪、成效评估提供支持。

**三、项目总体建设要求**

投标人根据对招标文件需要的理解完成设计、开发、实施、培训和运维等项目建设服务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 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及设备

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及设备主要的涉及业务场景是疾控部门在日常、急时或重大事件保障等情况下的单位外出作业音视频通讯保障，是确保应急处置过程中各相关机构信息上传下达的及时、高效、通畅，保障政令畅通、信息及时接收及报告的关键环节。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及设备业务功能需要能够实现融合通信调度平台前端通讯的有力保障，实现融合通信调度平台中调度指挥环境的闭环流程管理。

1. 分会场可视化展示信息系统

分会场可视化展示系统主要包括：大屏展示、音频系统、互联互通系统和配套设备。依托应急指挥调度系统与大数据支撑平台，动态提取应急作业、应急资源、应急指挥支撑系统的指标数据，实现监测预警“一张图”与应急指挥“一张图” 。

分会场实现对应急队伍、应急专家、专业机构提供不同的会商及讨论场所。在特定情况下不同分工职能，提供有效、准确的数据会商结果。

1. 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分会场技术服务

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调度管理涉及多个业务部门，为了更好服务于平台及后期各种设备的接入，需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人员，协助融合通信调度平台的数据收集、日常应用、设备维护及日常操作等。更好的服务于可视化展示系统调度指挥。

**四、清单及参数要求**

**1、建设内容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建设内容** | **数量** |
| 1 | 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及设备 | 1项 |
| 2 | 分会场可视化展示信息系统建设 | 1项 |
| 3 | 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分会场技术服务 | 1项 |

**2、参数要求**

**2.1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及设备**

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业务功能需要能够实现应急车辆外出通讯保障数据传输、数据管理，实现与应急值守与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平台进行数据对接。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具备安全的远程访问、确保数据的安全性、能够远程访问监测预警平台资源。

通讯设备是配备单兵设备达到不同环境下的数据传输，实现外出作业的调度指挥车、病原测试车、应急车辆、无人机等通过单兵设备有效、快捷、安全的将调度指挥信息上传下达的及时、高效、通畅，保障政令畅通、信息及时接收及报告。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 |
| **1** | **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 | 1.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可实现与监测预警平台对接，确保数据的安全性、保密性。  2.对移动通讯车、摄像机、视频会议及无人机与监测预警平台进行数据进行管理，实现数据流量管理、数据通道管理、数据监测等。  3.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所需的软件、硬件、数据通讯卡、数据流量均由中标服务商提供，服务期3年。  4.数据通讯卡：≥10张，数据流量：≥3T。  5.需对平台的著作权进行申请，申请数量≥10个。 |
| **2** | **车载基站设备** | 配备数量:1台  1.工作频率 :1420-1520MHz载波带宽: 1Mhz、1.5MHz、2Mhz、3MHz、5MHz、 10MHz、20MHz、40Mhz等模式下可调，可调步进为1Mhz  2.发射功率:：≥10W; 射频通道：2T2R  3.接收灵敏度：-112dbm  4.外设接口：HDMI 视频和 3.5mm 音频接口，网口， WiFi和4G/5G 天线接口，在空旷地带，WiFi覆盖半径＞100米；  5.整机重量不大于3kg  6.传输速率：20Mhz带宽单跳单向无线传输速率≥90Mbps，两跳后传输速率≥56Mbps，级联6跳后最末带宽≥8Mbps，级联8跳后最末带宽≥4Mbps；  7.智能选频：在设备受到环境带来的干扰时，会自主选取最优频点进行组网，使整体网络达到最优，有效规避干扰；  8.设备具备2英寸显示屏屏幕，可支持屏幕图像显示，分辨率支持1080P以上；屏幕可以显示发射频率、物理带宽、组网ID、邻节点链路信息、与相邻基站或终端等直线距离、电量等参数，屏幕可以通过按钮对发射频率、物理带宽、组网ID等参数进行动态配置；屏幕支持电量显示功能;  ★9.满足GJB150 低温、高温、湿热、振动、冲击等环境适应性要求，  10.具备无线电管理委员会认证的型号核准证 |
| **3** | **单兵背负设备** | 配备数量:2台  1.具备支持无中心网络、星型网、链式网、网格网等不同的组网方式；支持网络透传，支持 AES 加密算法；  2.具备内置 4G 模块，支持 TD-LTE/FDD-LTE，可接入 4G 公网、4G 专网，并可根据信号质量实现公网 4G 公网、4G 专网和 Mesh 网间的自动切换；内置 WIFI 模块，支持开机自启动WIFI 热点；  3.点对点传输一路高清视频时，ping 包平均延迟应≤2ms；在三跳至四跳来回切换条件下，语音、图像和数据传输应流畅无卡顿；  4.频率范围 1420MHz-1520MHz，可定制；带宽 5/10/20/40MHz 可调；单通道最大发射功率≥5W；射频通道数不少于 2T2R；  ★5.同频组网条件下，单跳 TCP 协议单向最大传输速率应≥70Mbps，2 跳TCP协议单向最大传输速率应≥65Mbps；可支持 20 跳以上连接，可进行数据双路收发；  6.具有简洁的链路指示灯，支持开机后无需配置自动入网，入网时间≤10s；  7.在三跳至四跳和四跳至三跳切换下，语音、图像和数据传输流畅无卡顿。  8.设备具备2英寸显示屏屏幕，可支持屏幕图像显示，能显示多路视频的图像，所有节点入网、脱网状态以及定位信息，支持远程配置所有节点的参数；  9.设备整机重量（含电池）≤3kg；  10.防护等级：≥IP67；  11.需提供国家相关机构颁发无线电设备发射型号核准证； |
| **4** | **单兵终端** | 配备数量:2台  1.采用Android操作系统的手持视音频终端，具备视音频编解码  2.5G/4G、WIFI无线网络传输、北斗卫星定位等功能  3.前置800万像素相机，后置zui大4800万像素相机ARM八核处理器，8GBRAM，256GBROM  4.支持1080P高清录像并支持高清网传5G全网通支持WIFI6内置高灵敏度卫星定位模块，支持单北斗定位防水、防尘、防摔(IP68),支持1.5米防摔充电接口Type-C内置电池容量5400mAh内置麦克风扬声器 |

**2.2分会场可视化展示信息系统建设**

分会场可视化展示系统主要包括：大屏展示系统、音频系统、互联互通系统和配套设备。分会场可视化展示系统实现每一个分会场决策功能的划分，同时在三个会场开展应对突发环境下不同业务部门的集中讨论，进行决策指令的集中发布，后续进行详细的业务分工工作。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 |
| **1** | **分会场可视化展示数据显示屏** | 分会场可视化展示大屏：面积≥27.94㎡  1.像素构成：全倒装集成三合一COB封装，COB 一体化封装共阴驱动控制，像素间距和密度：≤1.25mm，≤640000点/m²；  2.单元尺寸(W×H×D)：600mm×337.5mm（因环境要求，屏体厚度不能超过44mm）  ★3.最大对比度：34000:1；色温：1500-15000K可调；亮度：不得低于1200nits,并支持通过配套软件0-100%无级调节；静态图像清晰度；须满足SJ/T 11590-2016 LED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并达到评价为优级；运动图像清晰度：须满足SJ/T 11590-2016 LED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并达到评价为优级；大面积色彩还原：须满足SJ/T 11590-2016 LED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并达到评价为优级；图像均匀性：须满足SJ/T 11590-2016 LED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并达到评价为优级；拼装精度：须满足SJ/T 11590-2016 LED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并达到评价为优级。  4.灰度表现力2(伪轮廓现象)：须满足SJ/T 11590-2016 LED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并达到评价为优级  5.刷新频率：≥3840Hz；换帧频率：50&60Hz&120Hz；  6.低亮高灰智能调节功能：100%亮度时，16bits灰度；70%亮度时，16bits灰度；50%亮度时，16bits灰度；20%亮度时，15bits灰度  7.AI智能感应检测：屏体可支持人体检测，检测屏体前有人时，正常显示。检测屏体前无人时，屏体低亮显示或黑屏节能  8.安全性：符合标准要求。采用网线传导加扰技术，使用时无需配置，接上电源后即可实现各端口的网线传导加扰，防止传输信息的失泄密及防止劫持相关设备  9.防冲击(碰撞)测试(IK10)：20J能量冲击外壳5次，其中同一点受冲击不超过4次，试验后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正常  10.表面清洁：LED表面可净水清洁  11.箱体材质：箱体采用压铸铝合金，整体压铸， 一次成型，全金属自然散热结构，无风扇、防尘、静音设计  12.故障告警：LED显示屏可实时监控显示屏工作状态，具有计时功能及信号运行监测功能，具有坏点检测系统，具有故障自动告警功能，发生故障立即发消息到指定邮箱，及时处理  13.监控功能：可监控到工作电压幅度、接收卡工作状态、发送卡工作状，具有实时运行状态监控、温度监控，具有过温或者故障报警功能 |
| **2** | **数据显示屏控制器** | 配备满足27.945平方的LED显示控制，控制器数量≥2台  1. 4K×2K 的独立主控，单台设备最大带载为 3840 ×2160@60Hz，可自定义分辨率，最宽可达7680，最高可达7680，  2. 支持发送卡模式和光电转换模式相互切换。  3. 配合 3D 发射器 EMT200 和 3D 眼镜，实现 3D 显示效果。  4. 输入接口包括 1 路 DP1.2，4 路 HDMI。  5. 支持 16 路千兆网口输出和 4 路光纤输出。  6. 单台最大带载 3840×2160@60Hz。  7. 支持视频源位深 8bit/10bit/12bit。  8. 支持发送卡模式和光电转换模式相互切换。 |
| **3** | **数据显示屏安装支架及装饰工程** | 钢结构的面积≥27.945㎡，需出具详细的设计方案及整体装饰工程图和效果图。  1.钢结构型材支架、采用镀锌钢管及角钢，采用国标型材；  2.大屏墙面装饰需考虑与现有环境进行配备；  3.装饰工程不限于大屏装饰面，需根据用户的需求进行分会场改造  4.出具安装方案及装饰效果图，经用户满意后方可施工； |
| **4** | **显示屏智能配电箱** | 配备数量2台  1、PCL 智能控制配电箱，满足显示大屏的使用且考虑冗余  2、支持设备控制系统集成 |
| **5** | **有源8单元两分频音柱** | 配备数量2只  1、有源两分频指向性可控音柱，中低音单元≥8个4〞，高音单元≥24个0.75〞高音单元，高音单元采用纳米碳纤维振膜高音，中低音采用复合碳纤维振膜  2、垂直指向角度和宽度可调，垂直指向角度可调范围≥-45⁰~+45⁰，波束宽度可调范围≥12⁰~90⁰  3、双波束独立可调  4、波束旁瓣抑制独立开关  5、波束中心点位置可调  6.支持模拟音频以及 AES/EBU 数字音频信号同时输入，实现热备份  7、内置八通道DSP引擎及高性能D类数字放大器，以可编程的方式， 高精度控制每个阵列单元  8、频率响应≥100Hz-20kHz（±3dB）/80Hz-22kHz(-10dB)  9、灵敏度≥103dB  10、额定功率≤400W  11、最大声压级：≥126dB SPL,135dB SPL peak  12、具有RJ45接口 |
| **6** | **有源双10英寸低频扬声器** | 配备数量：2支  1、低音单元≥2×10"  2、直射结构设计，保证了音色的高度还原以及瞬态响应  3、强化的箱体结构，完善的风阻设计，使其具有极低的 f0（共振频率），同时减少其他干扰的声音  4、频率响应：40Hz-300Hz (±3dB) 35Hz-400Hz (-10dB) |
| **7** | **数字会议主机** | 配备数量1台  ★1、符合IEC 61603-7和ISO22259数字红外国际标准  2、数字红外传输技术，确保会议的私密性，避免窃听和无线电干扰，无电磁辐射，不受无线电频率使用限制  3、数字红外无线会议单元不受高频驱动光源干扰  4、具备不小于2.8''LCD显示屏，可显示主机状态及系统菜单  5、系统主机具备Web页面控制功能，可通过Web页面访问会议主机，支持更详尽的主机参数设置  6、系统主机具有软件开关按键和机械开关按键，软开关按键关机需多重确认且可通过网络UDP的方式控制主机关机  7、系统主机可对数字红外无线会议单元麦克风灵敏度、EQ 独立调节  8、兼容有线数字会议单元和数字翻译单元  9、频响：80 Hz~20 kHz  10、信噪比：≥90 dBA，总谐波失真≤0.05% |
| **8** | **无线主席单元** | 配备数量1支  ★1、符合ISO 22259国际标准，采用数字红外传输技术，确保会议的私密性，避免窃听和无线电干扰，无电磁辐射，不受无线电频率使用限制  2、不受高频驱动光源干扰，并具有超强抗手机干扰能力  3、数字红外无线会议单元内置高保真扬声器，打开话筒后自动静音，不易产生啸叫  4、具备话筒开关键，具有优先按键权  5、驻极体超心形单指向性麦克风，并带有双色开启指示灯圈，麦克风音头≥Ø16mm  6、方柱型话筒，俯仰角度可调，拾音距离可达100cm  7、具备Ø 3.5 mm 的立体声耳机插口  8、会议单元具有 OLED 屏  9、配套电池可拆卸，持续发言时电池使用时间为需不小于14小时，收听但不发言时电池使用时间需不小于 48 小时 |
| **9** | **无线代表单元** | 配备数量15支  1、符合ISO 22259国际标准，采用数字红外传输技术，确保会议的私密性，避免窃听和无线电干扰，无电磁辐射，不受无线电频率使用限制  2、不受高频驱动光源干扰，并具有超强抗手机干扰能力  3、数字红外无线会议单元内置高保真扬声器，打开话筒后自动静音，不易产生啸叫  4、具备话筒开关键，具有优先按键权  5、驻极体超心形单指向性麦克风，并带有双色开启指示灯圈，麦克风音头≥Ø16mm  6、方柱型话筒，俯仰角度可调，拾音距离可达100cm  7、具备Ø 3.5 mm 的立体声耳机插口  8、会议单元具有 OLED 屏  9、配套电池可拆卸，持续发言时电池使用时间为需不小于14小时，收听但不发言时电池使用时间需不小于 48 小时 |
| **10** | **数字红外收发器** | 配备数量2个  1、可采用支架活动安装或固定安装在墙壁或天花板  2、数字红外传输符合IEC 61603-7数字红外国际标准，DQPSK数字调制/解调技术  3、符合ISO 22259国际标准  4、采用1~8 MHz传输频率，不受高频驱动光源干扰 |
| **11** | **专用电缆** | 配备数量2根  具有96支铜丝屏蔽网 |
| **12** | **充电电池** | 配备数量16块  1、标称电压：11.1 V DC  2、标称容量：≥4400 mAh |
| **13** | **充电电池底座** | 配备数量2台  1、充电时间≤4小时  2、可容纳≥8块电池 |
| **14** | **话筒管理软件** | 配备1套话筒管理软件  （1）基础设置软件模块包含会场设计、会议管理、主机设置、分机设置、信息显示、系统检测、报表系统、用户管理等功能。  （2）话筒控制软件模块包含排位管理、人员管理和话筒控制等功能。 |
| **15** | **互联互通视频节点** | 配备数量≥30台  ★1、≥1路HDMI输入端口，≥1路HDMI输出端口编解码一体，兼容HDMI/DVI信号格式，最高分辨率支持≥3840X2160@60HZ；  2、支持≥1路3.5mm立体声输出端口，≥1路3.5mm立体声输入端口；  3、支持≥1路继电器接口，最大支持电压30VDC；  4、支持≥1路RS-232双向通讯端口，最高支持115200bps波特率，支持Hex和ASCII数据格式；  5、支持≥2路USB-A端口,≥1路USB-B端口；  6、支持POE供电和适配器供电，实现电源的冗余备份；  7、支持≥2路光口、≥2路网口，光口与网口在链路异常时自动切换，实现双光、双网热备功能；  8、支持断网直通功能，即实现设备断网后自动接入本地信号源热备；  9、支持接入USB保密模块，实现USB透传功能，可对USB连接进行同步管控；  10、支持标准千兆交换机网络拓扑连接，通过交换机级联可实现大规模系统部署；  11、支持手拉手串联方式通过一根网线传输数据；  12、支持内置系统日志，可导出或查询系统日志；  13、支持设备固件在线升级、批量升级；  （说明：满足30路信号输入及30路信号输出对接） |
| **16** | **互联互通视频管理主机** | 配备数量2台  1、支持远程网络控制，内建网络接口，支持网络级联；  2、采用多功能一体化设计，1U 机箱；  3、采用 32 位内嵌式处理器，处理速度 4 核 1.2GHZ；硬件开机响应时间低于 3S；  4、主机内置 1GB 内存及 4GB 的 FLASH 存储器；  5、8 路 DB9 接口独立可编程 RS-232 控制接口，可以收发 RS232、RS485、RS422 格式数据；  6、主机能串口环出，串口 1-8，任意一个输入，可以从另外一个串口环出；  7、8 路凤凰插独立可编程 IR 红外发射口，红外发射口可以做串口使用，使可编程口总数达到 16 个；  8、8 路凤凰插数字 I/0 输入输出控制口，带保护电路；  9、8 路凤凰插弱电继电器控制接口；  10、内嵌智能红外学习功能模块，无须配置专业学习器； |
| **17** | **互联互通视频可视化管理平台** | 配备数量1套  1、具备中文简体、中文繁体、英文三类语种；  2、具备用户、密码登录功能；  3、支持用户权限管理、创建账号、账号修改、密码设置、快捷键设置等；  4、支持基于账号的优先级配置功能；  5、支持坐席键盘、鼠标控制时间间隔设置功能；  6、具备基于账号的优先级配置功能，高级别权限账号用户可直接介入低级别权限账号用户的键盘鼠标操作；  7、具备基于账号的坐席功能模块权限配置功能，包括配置账号的视频、音频、USB、键盘、鼠标的分项获取权；  8、支持可视化音视频切换调度、信号源预览、控制信号调度、呈现模式自定义功能；  9、支持对系统内设备ID、设备名称、分辨率参数进行修改；  10、具备设备状态图形化显示、设备参数导入/导出功能；  11、支持预案编辑、预案切换功能；  12、支持系统运行日志，日志可导出；  13、具备坐席屏保场景设置功能，屏保间隔时间可设置；  14、具备USBKey支持功能，当识别到系统有备案的USBKey时，允许操作员登录，系统才能正常工作；  15、支持NTP实时时钟；  16、支持基于TCP/IP协议管理接入的所有终端设备功能；  17、支持在同一个IP化网络内管理KVM协作系统、分布式系统、可视化坐席协作系统、分布式控制系统、语音协作系统、视频审计系统的功能；  18、支持显示设备主备状态功能；  19、支持LUA脚本功能，实现可编程系统控制；  20、具备系统在线升级功能；  21、所供设备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可视化自动运维管理平台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盖章的复印件； |
| **18** | **互联互通视频设备安装散热机架** | 配备数量≥4台  1、可容纳≥10台发送终端或接收终端；  2、采用弹片装置固定终端设备；  3、集中供电；  4、一对舌片固定于机身；  5、标准19"（6U）；  6、具备插卡式风扇；  7、支持温度检测，具备2个温度传感器，实时检测机箱温度变化；  8、具备防呆处理，传感器故障时反馈和报警；  9、具备蜂鸣器，对风扇故障和超温报警；  10、具备风扇状态实时反馈（转速、停转）、温度状态实时反馈（超温报警，报警温度可设定）、PWM调速、自动控转速功能 |
| **19** | **互联互通视频设备集中供电配置和管理软件** | 配备数量1套  1、电源超载报警提醒；  2、IP冲突检测；  3、温度传感器实时采集，实时上报；  4、风扇自动调速；  5、电源槽位空缺检测；  6、电源主备自定义，实现1+N，或者2+N热备模式；  7、支持在线固件升级；  8、远程管控电源的开启和关闭；  9、提供投标设备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集中供电配置和管理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
| **20** | **互联互通音频矩阵** | 配备数量1台  ★1、96×64DANTE网络数字音频矩阵，插卡式开放式DANTE数字音频媒体矩阵  2、96路逻辑输入输出/控制通道（64×64 Dante网络音频传输，32路音频(模拟或AES)通道输入输出可选）；  3、40位浮点运算DSP，支持选择设置96/48kHz采样率选择；  4、提供不少于16路AEC回声消除模块，开放式处理架构，针对话筒和视频会议音频流，可随意根据现场需要更改内部处理功能。  5、支持70个可保存的程序调用及储存；  6、支持系统诊断功能，传输连接网络诊断功能,密码设置功能,操作权限分级设置功能；  7、调试软件语言支持选择简体中文，繁体中文，英文切换；支持AEC自动回声消除功能；  8、用控制软件可进行自由拖拉音频模块编程和音频系统自主创作，不得采用固定流程操作；  9、需具有以下音频处理插件满足所有场合的需求：电平、延迟（10ms—2s）、图示均衡、参量均衡、高通滤波、低通滤波、全通滤波、分频器、FIR滤波器、混音器、自动门限混音器、自动增益共享混音器、自动反馈抑制器、优先选择混音器、扩展器环境噪声消除器、压限器、限幅器、旁链压限器、闪避器、音箱系统处理器、信号发生器等；  10、调试软件务必支持简体中文，方便技术管理人员操作；  支持密码设置功能,操作权限分级设置功能；  ★11需提供开放式软件操作截图，自由拖拉音频模块编程截图。 |
| **21** | **互联互通网络传输卡** | 配备数量1张  1、64x64路DANTE音频传输卡  2、DSP 芯片：40 位浮点运算  3、采样率：48kHz/96kHz可选  4、ADC/DAC:24 位高效能芯片  5、音频传输格式：通过 IP传输 Dante 音频  6、Dante 网络音频接口：2 x 千兆 (1000Mbps) 以太网 RJ45 接头  冗余：使用双以太网网络的无故障 Dante 音频冗余（冗余模式）  采用IEE1588精密时钟协议进行时钟同步 |
| **22** | **互联互通ACE授权** | 配备数量：1套  8通道 AEC 250ms延迟 / 16通道 AEC 100ms延迟. |
| **23** | **音频输入卡** | 配备数量≥3张  2路线路、麦克风模拟输入卡，带幻象电源  通道数量：2通道/卡  最大电平：+20dBu  模式：电子均衡  频率响应：+/-0.1dB（20至20kHz）  动态范围：110dB typical (unweighted)  共模抑制比：＞100dB (50至10kHz)  串扰：<-100dB @ 1kHz  失真：0.002% (1kHz @ +4dBu)  ADC/DAC：32 位高效能转换芯片  接口：3.81mm凤凰接口  输入阻抗：＞2 KΩ  Mic增益：0至+42 dB（6dB/步进 |
| **24** | **音频输出卡** | 配备数量≥3张  1、2路线路模拟输出卡  2、通道数量：2通道/卡  3、最大电平：+20dBu  4、模式：电子均衡  5、频率响应：+/-0.1dB（20至20kHz）  6、动态范围：110dB typical (unweighted)  7、共模抑制比：＞100dB (50至10kHz)  8、串扰：<-100dB @ 1kHz  9、失真：0.002% (1kHz @ +4dBu)  10、ADC/DAC：32 位高效能转换芯片  11、接口：3.81mm凤凰接口  12、输出阻抗：50Ω |
| **25** | **互联互通音频管理平台软件** | 配备数量：1套  1、可实现对多个会议室的音频统一管理，  2、定制设计控制平台，提供配置、操作、维护系统的全部工具，  3、确保音频系统处于最佳的工作状态，界面直观简单。同时运行设计更快，兼容性更好。 |
| **26** | **音频视频专用交换机** | 配备数量：4台  1、具有 24×Rj45 以太网端口，符合 10/100/1000BaseT 802.3af（PoE）和 802.3at  2、（PoE +）以及 2x 千兆 SFP 端口。 该交换机可通过以太网供电，带有雨刷和加热器的网络防风雨 IP摄像机，高性能无线 AP，工业 VoIP 电话或其他支持 PoE 的设备，应用灵活。 SFP 光纤端口传输距离可达 120KM，具有很高的抗电磁干扰能力。  3、IEEE802.3 10BASE-T以太网，IEEE802.3u 100BASE-TX快速以太网， IEEE802.3ab 1000 BASE-T千兆以太网  4、提供具有PoE电源功能的10/100 / 1000M自感应Rj45端口  5、所有端口均支持Auto MDI / MDIX（Auto MDI / MDIX）  6、单个PoE端口的功率可达30W（最大值），总功率为400W  7、为与IEEE802.3af / IEEE802.3at兼容的设备供电  8、支持IEEE802.3x全双工流量控制和双工背压流量控制  9、自动MAC地址学习和更新  10、8K MAC地址数据库  11、52Gbps背板带宽  12、高性能全负载电源配置  13、支持存储转发非常大的数据库切换模式和直接转发模式 |
| **27** | **数字音频管理设备** | 配备1台  1、输入：32 个话筒输入通道，8 个辅助输入通道，8 个效果返回  2、输出：16 个 AUX 通道，6 个矩阵，LCR 母线  3、超高功率40比特浮点DSP具有“无限”的动态范围,输入/输出无内部过载和近零延迟  4、完全自动化电动100毫米推子可即时推动,功能强大的现场管理和控制的DAW  5、5 "TFT 液晶显示器，800 X 480 分辨率，26 万色  6、网络远程控制,通过以太网与屏幕上的软件编辑节目设置 |
| **28** | **互联互通数字音频处理设备** | 配备3台  1、开放式数字音频处理器，≥24×24总线输入输出，  2、采用软件来进行自由拖拉音频模块编程和音频系统自主创作，  ≥8路模拟音频输入口,支持48V幻象电源供给/或选择线路输入,≥8路模拟音频输出,  3、预留卡槽，可插入16\*16DANTE音频卡，  4、开放式音频处理架构，提供专业分频、会议处理、自动混音、自动反馈抑制模块、增益、静音、相位、PEQ均衡器、压缩器、扩展器、噪声门、自动增益、限幅器、2s延时器，矩阵，混音器，31段GEQ均衡器等近百种模块；  5、支持70个预设/场景调用，设备调试参数实时自动保存，而非上传保存为预设；  6、调试软件务必支持简体中文，方便技术管理人员操作；  7、提供不少于8路AEC回声消除模块，开放式处理架构，针对话筒和视频会议音频流，可随意根据现场需要更改内部处理功能。  8、支持密码设置功能,操作权限分级设置功能； |
| **29** | **互联互通网络传输卡** | 配备3张  1、16x16路DANTE音频传输卡  2、DSP 芯片：40 位浮点运算  3、采样率：48kHz  4、ADC/DAC:24 位高效能芯片  5、音频传输格式：通过 IP传输 Dante 音频  6、Dante 网络音频接口：2 x 千兆 (1000Mbps) 以太网 RJ45 接头  7、冗余：使用双以太网网络的无故障 Dante 音频冗余（冗余模式）  采用IEE1588精密时钟协议进行时钟同步 |
| **30** | **音频反馈设备** | 配备4台  1、48kHz采样频率，24-bitA/D及D/A转换;  2、5档全自动移频模式选择，适用于各种场景及麦克风类型。  3、采用2英寸IPS真彩显示屏，分辨率320\*240，支持中/英文菜单显示;  4、提供USB和RS-485通讯接口，连接PC上位机及中控设备;  5、通过PC上位机可任意编辑5档预设模式，支持模式存档及EQ存档导入导出 |
| **31** | **8路电源时序器** | 配备9台  1、采用ARM核32位处理器控制，使时间更精确性能更稳定  2、8路通道总承受功率≥8.8KW电源，拥有高性能RFI/EMI电源滤波器，为用户的设备提供干净而稳定的电源  3、2×16 LCD蓝色背光显示功能设置操作界面使设备操作变得更加直观，快速准确的显示用户对设备的操作状态和操作结果  4、每通道设立独立的硬件紧急关闭开关，可以通过开关紧急关闭某一路的电源输出  5、可设置密码功能，更好的保护系统用电安全管理  6、设备受控控制方式多样，TCP/IP、WIFI、USB，RS485，RS232联机控制加上外部（远程REMOTE）控制能控制复杂的电源系统  7、本设备可通过红外学习IR功能及IO控制功能对第三方设备进行控制  8、采用新国家标准的10A及16A通用安全划盖插座，使得用电安全更加有保障 |
| **32** | **16健控制设备** | 配备2台  1、16个可编程自定义按键；  2、1路LAN网络通讯接口；  3、2路双向RS-232接口；  4、2组数字输入/输出接口，输入0-5V/1mA，输出5V/1mA；  5、3组继电器接口，最大操作电压：AC 220V，最大功率：电阻性负载60W，电感性负载30W；  6、4组独立单向红外控制接口，最远布线距离≤150m，单端口最多可并联控制设备数量≤3台； |
| **33** | **8健控制设备** | 配备2台  1、8个可编程自定义按键；  2、1路LAN网络通讯接口；  3、2路双向RS-232接口；  4、2组数字输入/输出接口，输入0-5V/1mA，输出5V/1mA；  5、3组继电器接口，最大操作电压：AC 220V，最大功率：电阻性负载60W，电感性负载30W；  6、4组独立单向红外控制接口，最远布线距离≤150m，单端口最多可并联控制设备数量≤3台； |
| **34** | **无线投屏** | 配备4台（1拖4）  1、硬件要求：2G 内存 + 8G 闪存  2、硬件接口：USB2.0 X 2、HDMI2.0 X 1、千兆网口 X 1、3.5mm模拟音频口 X 1；  3、输入最大分辨率：3840x2160  4、视频输出分辨率：3840x2160、1920x1080  5、同时显示源端数量：最大6路  6、距离可达30米视距；  7、按键投屏方式：支持USB按键、HDMI按键和TYPEC按键、插入按键自动连接，自动运行，一键分享、无需在PC上安装软件，无需占用电脑Wi-Fi |
| **35** | **应急指挥平台管理终端** | 配备3台  1、固定式终端：支持安装视频可视画软件及音频互联互通软件及应急平台调度管理。  2、设备主要参数：  CPU：CPU主频：≥2.4G；  内存：2\*2133MHZDDR416G，内存≥32G;  显卡：≥4G显卡；  硬盘：M.2固态1T+1T机械硬盘  3、支持图像采集，可将视频及音频图像采集与监测预警平台实现图像融合 |
| **36** | **移动管理终端** | 配备4台  1、可通过可视化调度平台音视频软件实现对音频、视频的切换及调度；  2、硬件配备：屏幕≥12.6英寸， 内存≥ 16G，存储≥ 512G固态 |
| **37** | **吸顶无线终端** | 配备4台  Lan口数量 4个；网络协议 802.11n，802.11ac无线桥接 支持传输标准 IEEE 80；IEEE 802.3、IEEE 802.3u、IEEE802.11ab；无线传输率 2.4GHz频段：800Mbps ；5GHz频段：1.73GbpsWan口数量 1个天线 天线增益(dbi) 5dbi； |
| **38** | **网络交换机** | 配备4台  8\*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2\*1000 Base-X SFP光口，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72Mpps，POE整机输出功率125W，支持命令行配置 |
| **39** | **网络机柜** | 配备3台  1、19英寸标准的服务器、存储及网络设备安装机柜，尺寸：600mm×1100mm×2000mm。每台机柜配置2块层板，2对导轨，10块1U塑胶盲板，门锁、安装组件等。产品符合标准《YD/T 2319-2020数据设备用网络机柜》要求。  2、机柜采用高强度 A 级优质碳素冷轧钢板；主要承载重部件所使用钢板厚度为1.2mm～ 2.0mm，机柜静态承载能力需通过不小于2400kg测试，需提供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  3、机柜前后均为通风网孔门，开孔率≥75%； |
| **40** | **音视频设备控制台** | 配备2套  双联控制台：长度≥3.2米，含显示器支架4套，2套座椅；  控制台要求：  1.工作台台面面板到地面距离为：730-750 mm ，深度1000mm  2.容腿空间：≥450mm  3.主体框架结构使用优质冷轧钢板，其中主承重结构采用2.5mm厚冷轧钢板加工，一般受力配件采用2.0mm厚优质冷轧钢板钣金加工，采用精密钣金工艺加工，使用螺接样式进行框架结构搭建  4.控制台内部架构可以放置主机托盘及标准19英寸设备架，满足用户放置不同设备的各种需求。  5.台面板：面板使用实木颗粒板双面贴防火板加工，整体厚度不低于27mm（板材厚度提供带国家认可（认证）标识的认证报告）,符合相关环保标准。面板前侧采用25mm宽鸭嘴封边手枕，与桌面材质无缝粘接，保证整体外观协调统一。  6.背墙采用亚克力，钣金，铝型材三者结合的形式装配，  7.后背墙厚度150mm，可选择200背墙，370背墙，也可根据需要选择无背墙  8.侧板材质为铝型材和钣金，采用模块化整体设计，分别与框架、背墙和面板采用螺钉连接，增加可靠性  **托盘要求：**  钢制滑轨，可抽拉式，外置配置扶手，对手腕有一个自然的托举，符合人体工程学；  尺寸：660\*247\*25mm；  工艺：冲孔、焊接、打磨、喷塑  PDU要求：  1、产品类型：19英寸标准安装；  2、插座孔形及数量：八位国标五孔；  3、输出线长度：2米线缆，端头为标准三孔插头；  4、额定电压/额定电流：220V/10A；  5、外壳材质：黑色铝合金。  6、带电源开关  7、控制台每席位1个  **显示器支架要求：**  1.适用于27＂以下的电脑显示器；  2.单臂最大承载重量18Kg  3.符合VESA国际安装标准孔位：75×75mm和100×100mm；  4.手臂最大可延伸≤494mm；  5.手臂可折叠的最小尺寸为≥138mm；  6.可调倾斜范围：﹢20°～－15°；  7.可实现空间180°旋转/平面内360°旋转；  8.手臂可在立柱上下调整范围320mm；  9.快拆式定位安装结构，最大限度节省安装时间；  10.表面处理：喷粉；  11.颜色支持：黑色；  **人工座椅要求：**  1、黑色，头枕、背、座全为进口优质网布；前置式倾仰机构，具备升降、倾仰、锁定功能。 脚轮：杜邦优质尼龙玻璃纤维合成脚轮。PP扶手、中背、普通底盘、尼龙脚 |
| **41** | **显示器** | 配备6套  1、≥27寸液晶显示屏  2、≥180Hz  3、显示分辨路≥2560\*1440（2K ）  4、屏幕要求：IPS  5、亮度及高动态范围：≥HDR400 |
| **42** | **监听音箱** | 配备2套  1.5"两分频全频有源监听音箱  2.2 路低音反射式双功放近场工作室监听音箱，配备 5“ 锥形低音单元和 1” 半球形高音单元。  3.54Hz - 30kHz 频率响应。  4.45W LF 以及 25W HF 双功放系统，高性能70W 功率放大能力。  5.ROOM CONTROL（房间控制）和 HIGH TRIM（高频切除）响应控制器。  XLR 和 TRS phone 型输入口，可接受平衡和非平衡信号。 |
| **43** | **数字会议系统主机** | 配备数量：2台  1、符合 GB 4943.1、GB 50799、ISO 22259 标准，采用全数字音频传输技术，音频信号采用专用的高性能 DSP 进行处理，支持 48 kHz 音频采样频率；  2、支持“环形手拉手”连接技术，系统中任一主机出现故障均不影响系统正常工作  3、系统主机具备不小于2.8英寸彩色LCD显示屏显示状态和配置信息，步入式旋钮可快速选择和设置LCD菜单  4、具备双机热备份功能，可将一台会议控制主机设置为备份主机并连接到系统中，当会议控制主机出现意外时，备份主机会自动启用，保证会议无间断顺利进行  5、系统主机具备Web页面控制功能，可通过Web页面访问会议主机，支持更详尽的主机参数设置  6、发言人数限制功能（1~8），可以设置同时开启的代表发言单元,具有多种发言模式  7、内置会议单元测试功能，可在会前对各会议单元的麦克风、表决按键、扬声器及 LED 指示灯进行检测  8、系统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9、系统主机具有软件开关按键和机械开关按键，软开关按键关机需多重确认且可通过网络UDP的方式控制主机关机  11、频率响应≥20 ~ 20000 Hz，信噪比≥100 dBA，通道隔离度≥90 dB，动态范围≥94 dB，总谐波失真≤0.05% |
| **44** | **数字主席单元** | 配备数量：2支  1、符合 GB 4943.1、GB 50799、ISO 22259 等标准。  2、采用全数字音频传输技术，音频信号采用专用的高性能 DSP 进行处理，支持 48 kHz 音频采样频率  3、支持“环形手拉手”连接技术，一台分机的故障或更换不会影响到系统中其它分机的工作，分机间出现一处连线故障也不会影响到系统工作，从而使系统具有更高可靠性  4、系统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5、具有话筒开关键，具备优先按键权  6、麦克风音头≥Ø16mm, 超心形指向性 |
| **45** | **数字代表单元** | 配备数量：≥24支  1、符合 GB 4943.1、GB 50799、ISO 22259 等标准。  2、采用全数字音频传输技术，音频信号采用专用的高性能 DSP 进行处理，支持 48 kHz 音频采样频率  3、支持“环形手拉手”连接技术，一台分机的故障或更换不会影响到系统中其它分机的工作，分机间出现一处连线故障也不会影响到系统工作，从而使系统具有更高可靠性  4、系统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5、具有话筒开关键，具备优先按键权  6、麦克风音头≥Ø16mm, 超心形指向性 |
| **46** | **专用电缆** | 配备数量：≥2根  会议系统专用延长电缆 |
| **47** | **无源4单元两分频音柱** | 配备数量：2支  两分频单驱动全音域音柱，采用科学的木质箱体结构设计,拥有4×4"中音单元和12×0.75"高音单元  一带三同轴结构，拥有更好的离轴响应  中音单元采用复合碳纤维振膜，高音单元采用纳米碳纤维振膜  40°固定垂直覆盖角(+15°/-25°)，100°水平指向，宽广的覆盖范围，能够优化声场均匀度  频率响应：≥80Hz-20kHz（±3dB）/60Hz-25kHz(-10dB)  灵敏度：≥98dB  标称阻抗：8 Ohm  额定功率：≤200W(AES)  中音单元：不少于4个4〞中音单元（单元结构不大于4〞）  高音单元：不少于12个0.75〞高音单元（单元结构不大于0.75〞）  标称覆盖角：≥100°(H)×40°(V)(+15°/-25°)  最大声压级：≥121dB SPL，127 dB SPLpeak |
| **48** | **2通道数字音频功率放大器** | 配备数量：1台  1、采用D类功放技术和开关电源技术。  2、具备多种工作模式：立体声、单声道、桥接模式  3、过热压限、过载保护、输出直流保护  4、额定功率（THD=1%，1kHz）优于：2×450 W（8 Ω/立体声）2×675 W（4 Ω/立体声）2×1010 W（2 Ω/立体声\*）1×900 W（16 Ω/桥接）1×1350 W（8 Ω/桥接）1×2020 W（4 Ω/桥接\*）  5、信噪比（A计权， 20 Hz – 20 kHz）≥105 dB |
| **49** | **6.5英寸同轴吸顶音箱** | 配备数量：6支  1、频率响应 90Hz-18kHz (±3dB)80Hz-20kHz (-10dB)  2、灵敏度≥94dB  3、标称阻抗 8hm  4、额定功率 150W(AES)  5、低音单元≥1×6.5" 高音单元≥1×1.4"  6、标称覆盖角≥110°(H)×110°(V)  7、最大声压级 116dB SPL,122dB SPL peak |
| **50** | **2通道数字音频功率放大器** | 配备数量：1台  1、采用D类功放技术和开关电源技术。  2、具备多种工作模式：立体声、单声道、桥接模式  3、过热压限、过载保护、输出直流保护  4、额定功率（THD=1%，1kHz）：2×800W；2×1200W；2×1800W；1×1600W；1×2400W；1×3600W  5、信噪比（A计权， 20 Hz – 20 kHz）≥105 dB |
| **51** | **有源主扩声音箱** | 配备数量：4只  1.≧1.4寸钕磁高音元4.0寸音圈，≧15寸钕磁低音3.5寸音圈。  2.最大声压级（Max SPL）：≧133dB；  3.频响限幅不低于45Hz～20000 Hz范围；  4.恒指向性的覆盖角90°X 60°;  5.额定输入功率：低频：800 W RMS /1600W PEAK  中高频：300 W RMS/600 W Peak600W  6.D类功率放大器；能通过数字网络进行优化DSP功能及升级的优先加分；  7.优化要求：可通过数字网络控制，更改电平、延迟、EQ（以及线性相位 FiR）  8.通过远程数字控制技术,可实时了解音箱的工作状态，包括电频、电伏的大小，散热风扇的转速、音箱内喇叭单元的工作状态以及音箱的工作温度等。  9.优化要求：48khz 32 bit数字DSP处理，FiRPHASE算法优化动态； DSP 负责：  - 2 路分频和传感器校准  - 8 个可编程均衡  - 可编程输出时间延迟  - 降低输入灵敏度  - 用于极高信号输入的软限幅器  - RMS 监控和传感器保护  - 输入噪声降低 |
| **52** | **有源中置音箱** | 配备数量：1只  1.≧1.4寸钕磁高音元4.0寸音圈，≧15寸钕磁低音3.5寸音圈。  2.最大声压级（Max SPL）：≧133dB；  3.频响限幅不低于45Hz～20000 Hz范围；  4.恒指向性的覆盖角90°X 60°;  5.额定输入功率：低频：800 W RMS /1600W PEAK  中高频：300 W RMS/600 W Peak600W  6.D类功率放大器；能通过数字网络进行优化DSP功能及升级的优先加分；  7.优化要求：可通过数字网络控制，更改电平、延迟、EQ（以及线性相位 FiR）  8.通过远程数字控制技术,可实时了解音箱的工作状态，包括电频、电伏的大小，散热风扇的转速、音箱内喇叭单元的工作状态以及音箱的工作温度等。  9.优化要求：48khz 32 bit数字DSP处理，FiRPHASE算法优化动态； DSP 负责：  - 2 路分频和传感器校准  - 8 个可编程均衡  - 可编程输出时间延迟  - 降低输入灵敏度  - 用于极高信号输入的软限幅器  - RMS 监控和传感器保护  - 输入噪声降低″ |
| **53** | **有源超低音箱** | 配备数量：2只  1.频率响应：≤30-≤120Hz  2.最大声压级：≥141dB。  3.输出功率：≧2500 W RMS/≧5000 W PEAK；  4.驱动单元：低频≥2x18″4.0音圈  5.DPS数字信号处理，灵敏度及延时控制，低音类型选择、分频点选择、相位调整、心型指向性选择； |
| **54** | **有源固定返听音箱** | 配备数量：2只  1.不小于12寸低音单元及1寸高音单元；  2.最大声压级（Max SPL）不小于129dB；  3.频率响应优于或等于45 Hz～20000 Hz范围；  4.覆盖角度：90°/60°；  5.额定输出600W RMS/峰值输出1200W PEAK ；  6.音箱自带DSP处理，音量、低音增强、麦克风/线路； |
| **55** | **有源流动返听音箱** | 配备数量：2只  两分频全频扬声器  频率响应：50-20kHz  最大声压级：131dB  覆盖角：90º×40°  额定功率：800W RMS  系统标称阻抗：8 Ohm  系统推荐功放：1600W RMS  驱动单元：高频3″＋低频12″ |
| **56** | **数字调音台** | 配备1台  1.40bit浮点信号处理，开放式的体系结构兼容96kHz的采样率  2.≧7寸TFT彩色“日光”显示屏  3.输入处理通道：≧32个话筒输入通道，≧8个辅助输入通道，≧8个效果返回  4.输出处理通道：≧16个AUX通道，6个矩阵，LCR母线  5.场景储存：≧100个模式  6.AID 转换器的动态范围：24 - Bit , 114 dB （ 8 通道，192 kHz ）  7.支持AES50网络，最大允许传输96个输入和96个输出8.25条统一延时且相位一致的混音母线 |
| **57** | **接口箱** | 配备1台  1.16个麦克风前置放大器，带可切换+ 48V幻象电源  2.8个电子平衡低阻抗线路电平输出  2.AES50采用KLARK TENKNIK Super MAC延迟技术  3.CAT5电缆的传输距离可达100m  4.输入输出信号都能够通过耳机接口进行监听  5.可通过USB连接个人PC进行系统升级  6.具有Neutrik etherCON AES50和Ultranet网络端口  7.自动量程万能开关电源 |
| **58** | **互联互通数字音频处理设备** | 配备数量：1台  1.开放式数字音频处理器，≥32×32总线输入输出，  2.采用软件来进行自由拖拉音频模块编程和音频系统自主创作，  ≥16路模拟音频输入口,支持48V幻象电源供给/或选择线路输入,≥16路模拟音频输出,预留卡槽，可插入16\*16DANTE音频卡；  3.开放式音频处理架构，提供专业分频、会议处理、自动混音、自动反馈抑制模块、增益、静音、相位、PEQ均衡器、压缩器、扩展器、噪声门、自动增益、限幅器、2s延时器，矩阵，混音器，31段GEQ均衡器等近百种模块；  4.支持70个预设/场景调用，设备调试参数实时自动保存，而非上传保存为预设；  5.调试软件务必支持简体中文，方便技术管理人员操作；  6.提供不少于8路AEC回声消除模块，开放式处理架构，针对话筒和视频会议音频流，可随意根据现场需要更改内部处理功能。  7.支持密码设置功能,操作权限分级设置功能； |
| **59** | **互联互通音频网络传输卡** | 配备数量：1张  1、16x16路DANTE音频传输卡  2、DSP 芯片：40 位浮点运算  3、采样率：48kHz  4、ADC/DAC:24 位高效能芯片  5、音频传输格式：通过 IP传输 Dante 音频  6、Dante 网络音频接口：2 x 千兆 (1000Mbps) 以太网 RJ45 接头  7、冗余：使用双以太网网络的无故障 Dante 音频冗余（冗余模式）  8、采用IEE1588精密时钟协议进行时钟同步  9、串扰(Crosstalk)： < -100dB  10失真(Distortion)： 0.002% (1kHz @+4dBu) |
| **60** | **音频网络接口箱** | 配备数量：2台  1、16进16出音频网络接口箱  2、输入阻抗>10k Ω  3、输出阻抗50 Ω  4、最大声压级+20dBu  5、模式电子均衡（带48V幻想电源）  6、频响+/- 0.15dB (20 to 20kHz  7、动态范围110dB typ (unweighted)  8、共模抑制比>50dB (50 to 10kHz)  9、串扰 <-110dB  10、失真 0.002% (1kHz @ +4dBu)  11、芯片 40bit浮点运算单元  12、采样率 48kHz  13、模拟变换器 高性能24位转换器  14、RJ45以太网　IEC电源插座  15、电源90-240 VAC (50-60Hz |
| **61** | **数字无线会议系统主机** | 配备数量：1台   1. 主机支持数字有线无线双传输视像跟踪功能   2.主机支持远距离数据信号传输，具有无线扩展数据接口  3. 采用FM调频传输音频，配合高还原电路及防啸叫设设计，加上采用新型防啸叫单指向高灵敏度电容咪芯，使会议声音音质实现高保真度还原  4. 不小于4.3寸全视角IPS电容触摸屏，直观显示和方便调节系统的各项参数  5. 需支持USB录音，高保真WAV格式输出  6. 主机具有20组固定的频率通道，可在同一场所使用多套无线系统，也可避免与会场其他无线产品的互相干扰。  7. 每套系统可支持200个无线会议单元，同时发言人数可设定为1-6人，最大支持6个主席同时发言。  8. 兼容有线会议单元同时使用，支持话筒单元热插拔，具有1组共2路RJ45的话筒单元接口，采用闭环以太网链接模式，支持有线网线话筒单元的双边供电，支持20个网线接口的单元。另外具有1路8芯话筒单元接口，支持30个8芯接口的单元  9. 具有多种会议模式： FIFO（先进先出模式）、APPLY（申请模式）、FREE（自由模式）、LIMIT（限制模式）  10. 系统具备会议服务功能，发言单元可申请茶水、纸笔、帮助等服务  11. 采用高性能DSP处理器对音频进行高低音调节、降噪处理，使声音清晰透彻；配合现场调整参数并有效的抑制啸叫  12. 具有USB接口，可连接电脑对主机进行操作设置  13. 具有摄像头232和485通讯接口（6P凤凰插），连接标清或高清摄像头，支持SONY VISCA、PELCO P/D通讯协议  14. 具有视频切换232接口（3P凤凰插），可连接高清视频矩阵  15. 具有4x1 HDMI高清视频切换接口(选配)  16. 具有中控代码232接口（3P凤凰插），可连接中控系统  17. 具有1路平衡音频输出接口（3P凤凰插），可连接扩声或录音设备  18. 具有1路非平衡音频输出接口（3P凤凰插），可连接扩声或录音设备  19. 具有1路非平衡音频输入接口（2P凤凰插），可输入外部音频信号（如：背景音乐或远程语音信号）  20. 具有警报信号输入接口（警报电压接口+1路2P凤凰插警报音频输入口），当公共广播警报系统启动时，可自动暂停会议，并向与会单元发送警报信息 |
| **62** | **无线会议主席单元** | 配备数量：2支  1.采用防干扰电路设计，可防止手机等电子产品的干扰  2.单元采用无线技术传输音频及控制信号，有效通信距离为：室内50米 室外90米  3.专业高保真电容咪芯，拾音灵敏、语音清晰，带宽达到20Hz~20KHz  话筒头部带双色发言灯环，单元发言时灯环为常亮红色，单元申请发言时灯环为常亮绿色  4.灵敏的触摸式开关，待机未按时图案常亮发光绿色，按下后图案常亮发光红色  5.不少于2.4寸高亮度IPS TFT显示屏，显示内容清晰，可以显示单元参数、日期时间、8.发言音量、监听音量等，清晰了解当前的使用情况  6.话筒需带发言计时功能  7.话筒单元带有耳机输出口， 并带有音量调节按键，可以自由选择输出方式并调节其音量  8. 内置高性能锂电池，自带TYPE-C接口，可以边充电边使用  9. 超低功耗电路设计，连续发言时间不少于8小时，待机时间不少于12小时  10.主席单元具有批准代表的发言申请功能;  11.主席单元不受发言人数限制;  12.主席单元具有全权控制会议秩序的优先功能. |
| **63** | **无线会议代表单元** | 配备数量：≥10支  1.采用防干扰电路设计，可防止手机等电子产品的干扰  2.单元采用无线技术传输音频及控制信号，有效通信距离为：室内50米 室外90米  3.专业高保真电容咪芯，拾音灵敏、语音清晰，带宽达到20Hz~20KHz  话筒头部带双色发言灯环，单元发言时灯环为常亮红色，单元申请发言时灯环为常亮绿色  4.灵敏的触摸式开关，待机未按时图案常亮发光绿色，按下后图案常亮发光红色  5.不少于2.4寸高亮度IPS TFT显示屏，显示内容清晰，可以显示单元参数、日期时间、8.发言音量、监听音量等，清晰了解当前的使用情况  6.话筒需带发言计时功能  7.话筒单元带有耳机输出口， 并带有音量调节按键，可以自由选择输出方式并调节其音量  8. 内置高性能锂电池，自带TYPE-C接口，可以边充电边使用  9. 超低功耗电路设计，连续发言时间不少于8小时，待机时间不少于12小时  10.主席单元具有批准代表的发言申请功能;  11.主席单元不受发言人数限制;  12.主席单元具有全权控制会议秩序的优先功能. |
| **64** | **充电箱** | 配备数量：1台  1、单口单控，确保每接口互不干扰，过流保护  2、粗铜线，大电流，充电快，温度低  3、智能芯片，多重智能保护，每个接口加装智能芯片，确保在充电过程中发生数据线短路等意外故障，自动切换电源输出，同时不影响其他端口使用。  4、输出USB口：20、输出电压：5V、输出电流0.1A~2.4A、接口输入：AC220V 50/60hz |
| **65** | **无线头戴话筒** | 配备数量：≥8套（肉色头戴麦）  1、接收原理：真分集  2、频率响应范围：50至16000 Hz，带宽： 24MHz，信噪比：≥ 103 dBA  失真：≤ 0.9%，静噪阈值： 3 dBμV to 28 dBμV可调，预设频库：8个频库，每库12个兼容通道（每步可调25KHz）  3、具有LCD显示屏与音量控制旋钮（40dB可调），显示清晰，操作方便，  4、最大声压级：130 dB SPL  5、发射机灵敏度设置范围：0至30dB，每步可调整10dB  6、可自动扫频规划频率，2.4G远程对频,设置便捷  7、允许手动选择工作频点  8、拾音特征：心型  9、话筒类型：电容  10、频率响应范围：50至16000 Hz  11、射频发射功率：10 mW  灵敏度：1.6 mV/Pa  最大声压级：150 dB SPL  附赠机架固定组件 |
| **66** | **无线手持话筒** | 配备数量：≥4套（手持麦克风）  1、接收原理：真分集  2、频率响应范围：50至16000 Hz  3、带宽： 24MHz  4、信噪比：≥ 103 dBA  5、失真：≤ 0.9%  6、静噪阈值： 3 dBμV to 28 dBμV可调  7、预设频库：8个频库，每库12个兼容通道（每步可调25KHz）  8、具有LCD显示屏与音量控制旋钮（40dB可调），显示清晰，操作方便  9、最大声压级：130 dB SPL  10、发射机灵敏度设置范围：0至30dB，每步可调整10dB  11、可自动扫频规划频率，2.4G远程对频,设置便捷  12、允许手动选择工作频点 |
| **67** | **音频隔离盒** | 配备2台  1、隔离外界干扰、系统间安全传输、保护设备不被对地电压差（静电）烧毁、改善声音（低底噪）、去除毛刺（高频“嗞啦”）、消除电源异相和接地电位差产生的干扰噪声（50Hz交流“嗡”声）、防止意外拔插信号电缆时产生的电压差打火现象，保护前后级设备的安全  2、点对点平衡传输音频，可以选择前面板2个接口中的任意一个COMBO接口输入，从后面板对应COMBO接口输出。  3、支持热插拨，即插即用。  4、隔离滤波音频传输最远传输信号600米。  5、内置瞬态、浪涌抑制、抗静电保护电路。  6、输入/输出：2路XLR输入；具有2路XLR输出 |
| **68** | **控制设备专业声卡** | 配备2台  1、音频录制/播放通道数量  2、录制：2 通道  3、播放：2 通道  **4、接口**  INPUT（1L、2R）接口：XLR 型（平衡，幻象电源：+48 伏，最大 6 毫安 \*1）  INPUT（1L、2R）插孔 \*2：1/4 英寸 TRS 耳机型（平衡）  耳机插孔：立体声 1/4 英寸耳机型  OUTPUT（1L、2R）插孔：1/4 英寸 TRS 耳机型（阻抗平衡）  MIDI（输入/输出）接口  USB 端口：USB B 型  DC 5 伏端口：USB Micro-B 型 |
| **69** | **会议话筒** | 配备数量：≥2支  ★1、具备≥16mm/镀金电容音头，拾音距离不低于1.5米  2、底部带拨码开关，可实现低切、LED灯圈状态和话筒面板按键功能等设置  3、全金属方柱形话筒，俯仰角度可调  4、双话筒设计，混音输出、独立输出可选  5、超强抗手机干扰能力  6、灵敏度≥-37 dB (@1kHz，0dB=1V/Pa)  7频率响应≥20 Hz ~ 20 kHz  8、信噪比≥74dBA |
| **70** | **设备电源管控系统** | 配备数量：≥4台  1、内设8个大电流继电器，最大电流值20A，最大负载能力2200W/路，总负载能力8000W  2、内置DIP地址码开关  3、内置8个强制应急拨码开关  4、机架或壁挂安装方式，自带零、地接线排，易于安装与连接  5、支持RS-232/HSNET(RS-485)通讯，可方便地与第三方控制器兼容  1路以太网通讯接口，支持多达10个TCP/UDP连接  6、前面板带LED电流显示  7、支持过压、过流保护，确保过流、过压时的设备安全  8、支持能耗统计与管理，支持继电器开关状态检测与查询 |
| **71** | **辅材** | 配备数量：1项  包含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分会场可视化建设中的管线，桥架及连接辅材； 2. 电源线：RVV3\*2.5,RVV3\*4所有设备所需配备的电源线； 3. 音频线：本项目所涉及的音频设备连接线缆：ACEYJP4 2×37/0.10+1、A3SVYJP4 2×7/0.26+1、E3CVVJ 2x1.5等 4. 信号线：本项目所涉及的音视频设备连接线缆包含：HDMI线缆等 5. 网络线缆：本项目所涉及的音视频设备传输线缆包含：六类屏蔽线缆、六类非屏蔽线缆，室内≥12芯光纤等；   6、其它辅材包含不限于以下：卡农头、3.5头、莲花头、水晶等、光纤跳线、光纤配线架等 |

**2.3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分会场技术服务**

应急值守与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平台分会场调度管理技术服务是为了加快平台在运行后保障工作，主要负责分会场的可视化展示系统和应急调度管理系统的技术支撑。

**驻场技术服务期限**：二年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服务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 |
| **1** | 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分会场技术服务 | 驻场服务，要求人员具有网络、视频会议及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的运维保障能力，配备≥1人驻场服务曰程内，驻场服务基本时间为 10:00-20:00(具体工作时间由用户确定)，保证 7x24 小时响应服务，特殊时间根据需求听从用户安排;  后备技术团队:提供后备技术力量，对于紧急故障及问题，通过远程支持，配合驻场工程师能够及时解决服务开始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项自配备满足 A、B岗人员，防正人员脱岗。 |

**3、配套设备租赁及技术内容**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以租赁的方式进行服务，需提供从安装、使用到运维的全生命周期的技术服务和质量保障，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提供租赁系统和设备的设计、安装和调试；

2.提供与省统筹区域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的集成服务；

3.提供租赁系统和设备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主要涉及系统和设备租用期间的维保服务。

4.租赁服务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5.中标供应商完成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与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平台对接后，需配合建设方对平台进行知识产品进行软件著作权申请，完成版权保护。

**4、配套设施租赁及技术要求**

1.投标人所采用的系统和设备必须是成熟、稳定的，必须符合国际国内的相关行业标准；

2.投标人必须根据本项目建设和运行的实际需求，制订一套整体多媒体会议音视频解决方案，提供合理和必需的设备配置和报价建议，明确说明每个设备的类型和用途；

3.投标人所提供的各类设备除特定的外接设备外，所有提供的软、硬件(如接口设备、缆线、软件、控制器、I/O槽等)需配齐以构成一套实用系统。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或系统集成时出现软、硬件的任何遗漏，均必须由中标方负责解决，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投标人应提供所有投标设备的工作环境说明，包括供电功率、空间要求等；

5.投标人必须按照项目需求列表中的设备提供投标的详细配置清单及分项细项报价，性能应答必须与报价中的详细配置一致，否则将导致严重后果。投标人需要根据设备功能的总体要求构成投标方案。对于系统中所必需的其他相关配件或其他设备，投标人有义务根据实际集成需求和集成经验，在设备报价中给出，并计入投标总价，否则将视为免费提供。

**5、知识产权归属**

1.针对项目需求开发的“系统”所有相关系统的著作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许可有关的计算机系统、技术成果、技术诀窍、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文件。除本研发工作需要之外，未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利用上述资料和技术。如乙方违反本条的规定，除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外，还应按照合同价的5%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2.乙方在开发本项目过程中，在此基础上取得的改进技术成果(包括专利发明发现、技术诀窍、流程、著作权、商标等)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许可或转让。

3.乙方在开发本项目过程中，如需用到乙方已注册的专利技术(包括著作权等其他知识产权，下同)等，乙方同意将此专利技术与甲方共享，甲方不得将此专利技术用于本项目外的其它用途。

4.如需对本项目产生的工作成果进行修改，甲方有权选择其他软件开发企业因对本系统开发产生的工作成果进行修改而产生的新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同样属于甲方。

5、使用权

5.1非经甲方书面授权，乙方对本项目及项目成果无使用权

5.2 乙方使用权的使用范围由甲方授权书予以确定o

5.3 乙方对甲方所许可的使用权没有向第三方分许可的权利。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方许可乙方使用系统或相关任何知识产权，并不表示乙方已经从甲方获得其向第三人许可使用该项权利的权利。

5.4非经甲方书面授权，乙方不得从事本项目的软件开发和推广实施，亦或利用本项目进行宜传和再开发。

5.5对本项目使用到的乙方已有的知识产权，乙方承诺给甲方不受限制的使用权。

**五、项目管理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详细的项目管理方案，配备项目管理小组，提供项目团队人员安排、项目进度安排、项目关键点控制计划与方案、项目安全控制计划与方案、项目分工界面安排、协调监理、甲方，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投标人负责在日常工作中整理各类维护手册以及在集成过程中生成的各类资料。

（一）项目组织管理

投标人的管理方案至少包括项目组织机构、人员安排、进度安排、计划控制、项目相关人员管理、质量管理及风险管理等内容，方案必须符合本技术要求，并具有可操作性。

1、项目团队要求

投标人应成立满足本项目工作需要的项目组。在项目实施中应保障项目组人员稳定，在整个项目期间人员更换总数不得超过30%，项目组人员变更须经采购人书面同意。项目组人员可根据工程建设不同阶段的工作需要进行调配。项目组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员工。并预备各领域专家级技术人员在工作执行阶段进行技术支持。

2、人员稳定性保证

投标人需要更换项目经理和项目团队成员时，应提前一周向采购人申明原因，投标人应同时上报新的符合合同要求的项目经理和项目团队成员人选，经采购人同意并办理交接手续后方可更换。

3、人员工作经验保证

投标人要建立实施该项目的组织架构，投标人确定的项目经理需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书（见评分标准），项目经理不得在项目建设期间同时担任其他项目团队工作。

投标人应能够提供经验丰富的项目实施队伍参与此项目的实施，整个项目进行当中应确保项目实施人员的稳定性，不得随意更换，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书面承诺。

（二） 需求变更管理

投标人应与采购人一起通过现场需求调研、联络会等方式明确项目需求变更内容，与设计成果不相符的须经过采购人的审批，严格控制变更。

（三）项目进度管理

投标人应与采购人一起以采购人的采购文件和技术需求为基础，结合投标人的应答文件，共同确定详细的项目进度安排，明确每个阶段的目标、阶段应交付的成果、验收依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须经采购人认可。

1、投标人的项目进度管理应该遵循以下原则：

项目进度管理的依据是项目合同所约定的工期目标，在确保项目质量和安全的原则下，控制项目进度。

2、投标人的项目进度管理应该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1）投标人在了解项目特点的前提下，根据工期目标，提交总体进度计划，以及定期提交阶段性工作计划。

（2）制定详细的项目建设进度，按照合同进度制定具体的实施计划，定期跟踪检查，对可能发生的工程延误提出相应对策。

（3）定期或不定期地召开或参加项目例会、协调会议等，向采购人通报项目进展情况，提交进度报告，及时解决相关问题。

（4）建立项目变更流程，记录项目变更情况。

（四）项目质量管理

投标人应建立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制定项目建设质量控制方案和实施措施，并督促落实各环节质量控制内容和目标；保证总体规划设计、实施、系统运行与验收等各个阶段工作满足采购人对质量的要求，包括的项目管理过程有：

1、质量计划

识别与项目相关的质量标准，并确定如何满足这些标准。

2、质量保证

定期评估项目整体绩效，以确信项目可以满足相关质量标准，是贯穿项目始终的活动。可以分为两种：

内部质量保证：提供给项目管理小组和管理执行组织的保证；

外部质量保证：提供给其它非密切参与人员的保证。

3、质量控制

监控特定的项目结果，确定它们是否遵循相关质量标准，并找出消除不满意绩效的途径，是贯穿项目始终的活动。项目结果包括产品结果（可交付使用部分）和管理成果（如成本、进度等）。

（五）项目沟通管理

投标人应制定完备的沟通管理方案，以建立合理、高效的沟通协调机制，规范双方工作交流、任务传递、消息共享、问题商讨的方式方法，包括但不限于：邮件沟通机制、周例会机制、专项会议机制、周报机制、月报机制、工作联系单机制及联络机制等。确保各种通知、工作计划、会议纪要、重要提示、调整方案、需协调解决的问题、上级最新指示和要求能够顺畅地上传下达。

（六）项目风险管理

针对项目进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投标人应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计划，建立风险识别和风险评估机制，明确风险的所有者，合理分配监控分析所需的资源，制定应对措施和跟踪监控方法。

（七）项目文档管理

完成文档管理、档案归档。根据采购人要求，组织项目总体推动相关的培训和会议；完成采购方交办的有关项目总体推动的相关事项。

（八）项目验收管理

1、验收依据及标准

双方签署的合同及附件；双方签署确认的项目建设纲领性文件、工程变更及工程备忘；工程初步设计及批复文件；《国家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档案管理暂行办法》等国家政策法规及技术标准。验收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采购预算内。

2、验收内容

验收内容主要包括系统功能验收及文档的完整性验收。

（1）功能验收

针对应用系统、系统软件产品的技术参数进行功能性测试验证，对单个系统、产品进行单项测试并形成测试验收报告。系统部署完成后对整体信息系统进行联调测试，并形成联调测试验收报告。

（3）文档完整性验收

在系统验收阶段，投标人将提供所有项目建设要求的文档，包括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资料以及系统设计文档、安装配置手册、使用手册、运行维护手册、图纸、测试文档、验收报告，以及项目管理、质量管理等方面的文档。

在系统验收评审后，填写系统验收报告，详尽记录验收的各项内容及评价，业主和成交供应商代表在验收报告上签字。

3、项目验收流程

根据项目进展项目验收分为项目初验、项目终验。

（1）初步验收

本项目初步验收为系统功能的全验收，项目由采购人、用户单位、成交供应商单位共同参加。由供应商提出系统初验的书面申请，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组织系统初验，验收标准根据合同约定内容，按照双方认可的有关系统设计文档所提的要求进行，初验通过后，系统正式进入试运行期。

（2）项目终验

系统试运行结束后，供应商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改正并符合用户要求后提出系统终验书面申请，并提供项目全部的技术文档及过程管理文档，在采购人认可后进行终验。验收标准根据合同约定内容，按照双方认可的有关系统设计文档所提的要求进行。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尽快组织系统终验，终验通过后，系统正式进入质量保证期。

**六、其他要求**

1、培训要求：

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相应的应用软件技术和系统操作等方面的培训。

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培训。

项目上线前，组织系统管理员和业务用户进行集中培训，确保维护和管理技术人员能够熟练的对系统进行安装、运行、测试、诊断、维护／维修、管理。确保各级业务人员能够熟悉新业务流程、应用系统软件的操作流程，熟练掌握应用系统软件的使用。

在试运行期及维护期内，要求现场工程师在现场随时对各级业务人员进行应用系统的操作指导，对运维人员在系统日常系统维护过程中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

同时采用电子课件的方式，将培训教材挂接在门户网站上，相关人员可以从网站上下载所需的培训教材进行学习。

2、售后服务：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保障系统平稳运行。

（1）维保期内供应商提供7\*24小时热线电话、组织远程在线诊断和故障排除、现场响应以及Email和传真支持服务。并提供项目负责人的移动电话，用以接听用户的咨询、保障等电话，同时项目负责人应保持 24 小时手机畅通。

（2）维保期内，系统出现故障时，供应商需提供具体可行的技术支持快速响应方案。系统出现故障供应商应在2 小时内做出响应，12 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维护，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3）维保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驻场人员。

3、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预算的为无效投标。投标报价包含完成采购项目的开发、实施、相关技术支持及服务及各项税金等所有费用。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报价时，会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材料。如投标人不能在指定时间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商务条款**

1.服务期

免费服务期36个月。（免费服务期自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2.1 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2.2 交付方式：采购人指定。

2.3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

3．货款支付

3.1 第一次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金额的60%的预付款。

3.2 第二次付款：根据甲方内部管理规定，满足终验条件，乙方提交全部验收材料，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选取1名中标候选人。

**一、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1、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二、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因素 | 评审内容 | 分值 |
| 价格部分  （10分） | 投标报价  （10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分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财政政策扣除后最低的评审价确定为评标基准价；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10 |
| 商务部分（20 分） | 履约能力  （5分） | 1. 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的：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 项目业绩（3分） | 1、投标人提供2022年2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过的类似项目的企业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3分。  2、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建设内容页、签字盖章页、签订日期页、显示合同金额的关键页等；  3、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完整的业绩不得分。 | 3 |
| 项目经理及主要负责人资质要求  （4分）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组建专业小组，投标人所派项目主要成员要求如下：  1、项目经理1人，具有人社部和工信部颁发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机电类）证书得 2分；  2、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人社部和工信部颁发的网络工程师证书得 2分；  注：  1）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  2）上述要求提供的所有证书不提供或证书复印件没有盖投标人公章的不得分；同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如不在有效期内的，需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能够证明证书继续有效的证明文件，否则该项证书提供无效、不能得分。  3）以上人员须提供身份证、近 6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作为证明资料，未提供不得分。 | 4 |
| 项目团队人员资质要求  （8分）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组建专业小组，投标人所派项目团队要求如下：  1、服务团队中，至少1人具备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 证书，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2、服务团队中，至少1人具备安全员证书，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3、服务团队中，驻场运维人员至少4人具备视频会议工程师证书，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4、服务团队中， 至少2人具备电工证，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注：  1）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  2）上述要求提供的所有证书不提供或证书复印件没有盖投标人公章的不得分；同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如不在有效期内的，需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能够证明证书继续有效的证明文件，否则该项证书提供无效、不能得分。  3）以上人员须提供身份证、近 6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作为证明资料，未提供不得分。 | 8 |
| 技术部分(70分) | 项目技术参数  （20分） | 投标人需要满足招标文件中清单及参数要求的招标参数要求，对投标人的满足情况进行比较评价：   1. 未标★参数总分10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满足此项不得分； 2. 标★参数总分10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满足减1分，减完为止。   （所有参数技术需进行点对点应答，标★参数需提供证明材料、检测报告或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 20 |
| 需求分析  （6分） | 投标人提供项目理解与需求分析方案，包括不限于：项目背景、政策理解及建设要求、项目需求分析、重点难点分析等。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基本符合招标需求的得4分，一般符合招标需求得2分，不符合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 | 6 |
| 总体方案设计图纸（6分） |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总体方案设计图纸，包括不限于总体架构、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及设备系统图、每个分会场部署架构及设备安装位置图、视频互联互通系统图、音频互联互通系统图及效果图等内容。  1、架构设计和流程设计逻辑清晰，对本项目的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强，所需求图纸及效果图切合现场环境，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6分；  2、架构设计和流程设计基本合理，对本项目有一定的针对性，所需求图纸不全，效果图不符合现场环境，一般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4分；  3、架构设计针对性与项目联系不紧密，所需图纸与效果图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现场环境，内容过于简略不足以支撑项目的得2分；  4、无内容或架构设计与本项目无关或不相符的不得分。 | 6 |
| 详细技术方案  （12分） | 投标人提供项目详细技术方案，技术需求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一）应急车辆指挥调度联网平台及设备：  1）应急车辆指挥调度平台、2）无线通讯设备、针对以上系统：  1、系统功能设计完整、业务流程清晰，应急车载联网平台与应急值守与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平台对接内容表述详尽，逻辑清晰，对本项目的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强，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  2、系统功能设计基本完整、业务流程基本清晰，应急车载联网平台与应急值守与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平台对接表述基本完善，逻辑基本清晰，对本项目的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较强，一般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3分；  3、系统功能设计不完整、业务流程不清晰，应急车载联网平台与应急值守与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平台对接内容表述不完善，逻辑不清晰，针对性与项目联系不紧密，内容过于简略不足以支撑项目的得1分；  4、无内容或内容表述与本项目无关或不相符的不得分。   1. 分会场可视化展示信息系统建设   1、针对分会场可视化展示调度管理建设的内容：系统架构、产品选型及特点、方案部署及优点方案设计完整、内容表述详尽，逻辑清晰，对每个分会场的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强，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  2、方案设计基本完整、服务流程清晰，内容表述基本完善，逻辑基本清晰，对每个分会场的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较强，一般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3分；  3、方案设计不完整、服务流程不清晰，内容表述不完善，逻辑不清晰，针对性与每个分会场联系不紧密，内容过于简略不足以支撑项目的得1分；  4、无内容或内容表述与本项目无关或不相符的不得分。  （三）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分会场技术服务  1、完全满足人员要求，驻场服务要求，全部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2分；  2、基本满足人员要求，服务要求，一般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1分；  3、不满足人员要求及服务要求，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不得分； | 12 |
| 项目实施方案  （8分） | 投标人提供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不限于整体集成实施规划（①项目人员安排（包含但不限于主要人员名单及基本情况介绍、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职责等）、②供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产品来源、供货计划、供货时间、包装和运输方式等）、③质量管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质量管控的标准、方法和程序等）、④测试（调试）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安排、测试步骤、测试标准等）、⑤施工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包含但不限于括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文明施工保障措施）、⑥工期保障措施（包含但不限于详细施工进度计划、详细施工进度控制措施、 详细工期保证措施等））等。  ①内容表述详尽，思路清晰，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强，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符合采购方实际情况的得8分；  ②内容表述基本完整，思路基本清晰，有一定的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能一般符合本项目要求，一般符合采购方实际情况的得5分；  ③内容表述不完整，思路不清晰，缺乏可行性，针对性与项目联系不紧密，内容过于简略不足以支撑项目的得2分；  ④无内容或内容表述与本项目无关或不相符的不得分。 | 8 |
| 培训方案（4分） | 投标人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质量保障等。  ①内容表述详尽，思路清晰，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强，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符合采购方实际情况的得4分；  ②内容表述基本完整，思路基本清晰，有一定的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能一般符合本项目要求，一般符合采购方实际情况的得2分；  ③内容表述不完整，思路不清晰，缺乏可行性，针对性与项目联系不紧密，内容过于简略不足以支撑项目的得1分；  ④无内容或内容表述与本项目无关或不相符的不得分。 | 4 |
| 售后服务方案（4分） |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内容、响应时间、服务质量保证等。  ①内容表述详尽，思路清晰，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强，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符合采购方实际情况的得4分；  ②内容表述基本完整，思路基本清晰，有一定的针对性、可行性及操作性，能一般符合本项目要求，一般符合采购方实际情况的得2分；  ③内容表述不完整，思路不清晰，缺乏可行性，针对性与项目联系不紧密，内容过于简略不足以支撑项目的得1分；  ④无内容或内容表述与本项目无关或不相符的不得分。 | 4 |
| 质保服务（5分） | 每提供1项主要产品达到5年质保承诺加1分，最多得4分。  投标供应商承诺针对本项目所涉及平台完成≥10个软著的认证及申请，得1分，＜10个不得分。 | 5 |
| 供应商延长服务期优惠承诺  （2分） | 在运维服务合同到期后，投标供应商承诺愿意提供延长服务期，继续按合同标准提供运维服务，承诺每延长3个月，得1分，最高得2分。 | 2 |
| 备品备件  （3分） | 根据零部件、备品备件、易损部件、专用工具等配件清单和特殊工器具配备情况，提供《备品备件服务供应承诺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承诺书中需要包含设备备品备件库的质量及规模、库存，种类等；能够及时满足使用单位备品备件更换需求；所有备品备件由中标供应商提供；以上内容能够提供的得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3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日 期 ：**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注明在\*\*节点下第\*\*页，如“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I”第\*\*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主要文件目录**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三、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四**、**投标产品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七、开标一览表*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否）** | **上传证明材料的图片(按顺序附到此对照表后面)** |
| **通用资格条件** | | | |
| **1**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身份证为正、反面） |  |  |
| 2 | 最近一个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  |
| 3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  |  |
| 4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 6 |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 |  |  |
| **特定资格条件** | | | |
| 7 | …… | 如该项目设定 |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 |
| 8 | …… | 如该项目设定 | |
| **其他资格条件** | | | |
| 9 | 法人授权书 |  | |
| 10 |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如该项目收取 | |
|  |  |  | |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否）**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注明在\*\*节点下第\*\*页，如“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I”第\*\*页）** |
| 1 | 报价未超预算 |  |  |
| 2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  |
| 3 | 供应商在报价时未采用选择性报价 |  |  |
| 4 |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
| 5 | 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

**三、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非实质性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上传证明材料的图片(按顺序附到此对照表后面)** |
| **1** | 《企业声明函》 |  |  |
| 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3 | …… |  |  |

### 四、投标产品配置及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物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交付期/服务期 | 产地 | 总价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注：

1. 单价和总价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
2. 货物项目填写“交付期”，服务项目填写“服务期”，只填写一个期限。

###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原因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注：1、按照基本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报价 | ￥    元整  人民币 (大写): |
| 交货期限/服务期限 | 合同签订后 天 |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投标总报价应包含本项目实施期间的所有含税费用。

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格式自拟）

表一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三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的 （供应商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附：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名）： 职务：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表四

## 投标函格式

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贵方的GK号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姓名)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 户：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

表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表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表七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_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或产品）。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圆整（￥：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备注：投标人如未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但投标不会被拒绝；如未如实声明，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表八

质疑函范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质疑项目  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 |  | |  |
| 项目编号 |  | | 包  号 | |  |
| 采购人名称 |  | | | | |
| 采购公告时间 | 年  月  日 | | 中标（成交）公告时间 | | 年  月  日 |
| 更正公告时间  （包含采购文件和采购结果更正公告） | 年  月  日 | | 终止公告时间（包含废标和采购任务取消） | | 年  月  日 |
|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 单位名称 |  | | | | |
| 地址 |  | | 邮编 |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 授权代表 |  | | 联系电话 | |  |
| 质疑事项及相关请求（纸张不够另附） | 分    类 | □ 采购文件 □ 采购过程 □ 中标或成交结果 | | | | |
| 请逐条列明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相关请求：  质疑事项2  ...... | | | | | |
| 签字  或盖人名章 |  | | 公章 | |  | |
| 日期 | |  | |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有效线索；质疑函存在《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质疑异议投诉举报处理实施细则》（新政资内发〔2022〕12号）第十四条所列情形的，交易中心不予受理。  2.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4.一份质疑函只能针对一个项目提出质疑，且针对同一交易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质疑对一个项目的不同包提出质疑的，应当将各包质疑事项集中在一份质疑函中提出，并在质疑函中列明具体分包号。  5.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提供本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法人证书（营业执照）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法人公章。  **7.质疑函份数要求：一式四份**。 | | | | | | |

表九

|  |  |  |  |  |
| --- | --- | --- | --- | --- |
| 保证金退还审批表 | | | | |
|  |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政府采购 项目名称 |  | | | |
| 缴款日期 |  | | 应退还保证金总额（大小写） |  |
| 退还保证金单位名称（全称） |  | | | |
| 开户行 |  | | | |
| 账 号 |  | | | |
| 联系人 |  | | 电 话 |  |
| 项目经办 部门 | 经办人 意见 |  | | |
| 部门领导 意见 |  | | |
| 财务审计部 | 经办人 意见 |  | | |
| 部门领导 意见 |  | | |
| 备 注 | 退还保证金需提供：1、公司开户许可证或汇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并加盖公章；2、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 | | | |